

# 彰化縣東芳國民小學 109 學年度性別平等教育 委員會組織一覽表

## 一、法源

依據《性平法》第九條第一項：「學校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，置委員五人至二十一人，採任期制，以校長為主任委員，其中女性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二分之一以上，並得聘具性別平等意識之教師代表、職工代表、家長代表、學生代表及性別平等教育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為委員。」以及教育部《性別平等教育白皮書》組織與制度：「在各級學校部分，公私立各級學校亦依法設置性平會，並以校長為性平會主任委員。各級性平會委員分以指定、推薦、遴聘或其他等方式產生，任期多為一至兩年，其中女性委員應佔委員總數二分之一以上，並依規定定期開會，且編列經費。」

二、委員名單（女委 9 人、男委 6 人，教師代表 13 人、職工代表 1 人、家長代表（兼教師）2 人。

## 三、任期

自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1 日至 110 年 7 月 31 日止。

委員人數：15 人

性別比例：女：男=9：6

編號	委員會職務	職稱	姓名	性別	任務說明
1	主任委員	校長	鄭玟玟	女	綜理全校性別平等教育事宜
2	執行秘書暨發言人	學務主任	詹明融	男	統籌全校性別平等教育工作
3	委員	教務主任	黃子驥	男	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與教學組
4	委員	總務主任	蕭玉娟	女	性別平等教育環境與資源組
5	委員	輔導主任	胡美梨	女	性別平等教育諮商與資源組
6	委員	人事主任	陳鴻文	男	性別平等教育人事行政

					組
7	委員	會計主任	許文茹	女	性別平等教育會計組
8	委員	生教組長	林永承	男	性別平等教育防治組
9	委員	輔導組長	林郁雯	女	性別平等教育諮商與資源組
10	委員	護理師	許嘉琳	女	協助有關醫療與生理保健之工作
11	委員	家長會長	吳俊龍	男	協助性別平等教育工作
12	委員	家長代表	王秀惠	女	協助性別平等教育工作
13	委員	二年級學 年主任	翁千艷	女	協助性別平等教育工作
14	委員	四年級學 年主任	陳淑美	女	協助性別平等教育工作
15	委員	六年級學 年主任	吳信霖	男	協助性別平等教育工作